

临翔区推进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应保尽保

1月至11月,共收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 109362 人,1593.51 万元,发放养老金 36087 人,4690.26 万元

本报讯（通讯员 周仓荣 付 贤） 今年以来,临翔区紧紧围绕养老保险“全民参保”目标,以“五个精准”全力做好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工作。1 月至 11 月,全区共收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 109362 人,1593.51 万元,发放养老金 36087 人,4690.26 万元。

精准宣传。以“城乡居保、幸福养老”为主题,编印《临翔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宣传指南》《临翔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不同缴费档次与月领取养老金对照表》,并通过摆设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悬挂宣传标语、微

信工作群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方式,大力宣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相关政策,让群众“听得懂、算得清”,使“多缴多得、长缴多得、少缴少得、不缴不得”的参保政策更加深入人心,引导有条件的广大城乡居民选择较高档次缴费,尽可能增加个人账户积累总额,确保老有所养,老有所依。

精准扩面。充分运用“全民参保登记计划”成果,推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精准扩面。针对应保未保人员,由村(社区)干部及养老保险协办员主动上门服务,通过主推农商行手机 APP、云南省网上电子税务局等缴

费新模式,让“群众少跑腿,数据多跑路”,有效降低群众办事成本,确保征缴工作不落一户,做到应保尽保、能保全保,切实消除参保盲点,达到全民参保目标。

精准托底。全面落实社保扶贫政策,切实做好托底保障工作,确保符合参保条件的贫困人口 100% 参保;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贫困人口 100% 发放待遇;符合财政代缴的贫困人口 100% 代缴,助力脱贫攻坚。

精准提标。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临翔区再次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

险全国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由原来每人每月 88 元提高到每人每月 93 元;省级基础养老金继续执行每人每月 15 元的标准。提标后,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为每人每月 108 元。

精准监管。建立健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监管制度,实行财政专户统一管理,强化基金预算和收支管理。对基金使用管理的重点环节进行实时监控,确保基金安全运行。同时,加大基金委托投资运营力度,实现基金保值增值。目前共委托投资运营 8809 万元,实现投资收益 265.9 万元。

强化管理 提升服务

市干休所营造老干部满意安全环境

本报讯（通讯员 何志忠） 今年以来,市干休所积极营造老干部满意的安全环境,为新时代老干部工作筑牢坚实的安全基础。

以制度建设为根本,规范安全管理工作。制定出台《临港市干休所车辆出入管理办法》《干休所暂住人口管理制度》和《临港市干休所住宅区管理公约》,修订完善《临港市老干部休养所处理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用制度来规范干休所管理和应急处置

工作,让干休所管理有章可循有规可依。

以成立住宅区业主委员会为突破,提升安全管理水平。为让干休所住宅区住户参与安全管理工作,让住户参与决策、自我管理、自我服务,临港市干休所主动作为,精准发力,牵头制定业主委员会工作方案、选举办法等内容,组织成立筹备工作组,制定选举办法和住宅区管理公约,通过对住宅区住户进行入户走访、电话随访、张贴

公告等形式,进行广泛动员宣传,顺利成立业主委员会,让干休所在管理上进入住户自主决策、自主选举、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轨道,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以学习宣传为抓手,增强安全管理意识。通过用微信群、QQ 群、宣传展板及标语等进行安全知识宣传、在重大节假日和重要时节张贴安全提示标语、定期开展安全知识培训和应急疏散逃生演练、预防电信诈骗培训等方

式,不断提升离退休老同志和在职职工的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以基础设施为保障,夯实安全管理基础。每周对监控设施进行检查,发现损坏及时维修,确保监控发挥作用。定期对配电房、供水管道、消防栓、消防柜等设施设备进行检查维护,保证设备时刻处于良好状态。积极向财政部门申请资金支持,完成干休所公共卫生间改造和公共设施修缮,进一步夯实安全管理基础。

抓学习 抓队伍 抓文化

云县商务局打造特色党建品牌

本报讯（通讯员 熊志平） 今年以来,云县商务局将党建工作与商务业务、队伍建设相互融合,坚持抓理论学习、抓队伍教育、抓文化氛围,全面推动商务工作提质增效。

抓理论学习促武装。把全面深化理论学习作为商务机关强基固本的重要抓手,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采取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和商务干部

集中学习相结合,集体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有关内容要点并进行了讨论;同时依托“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云岭先锋系列新媒体、党员干部现代化远程教育平台、云南省干部在线学习学院等网络资源,开展形式多样的教育学习培训,进一步提升商务干部认知水平与政治素养。

抓队伍教育促基础。着力在主题党日活动的形式内容创新上下功夫,

以开展“领导干部上讲堂”、举行“政治生日会”、“七一”走访看望高龄离退休老党员等系列活动让组织生活“活”起来、“动”起来,多举措推进主题党日活动规范化多元化。结合扫黑除恶、抗疫保供等工作,在党员中开展“不涉黑不涉恶”承诺活动和“让党旗在战疫一线高高飘扬”主题党日活动,让商务干部展示风采,激发爱国热情与奋斗士气。

抓文化氛围促干劲。将商务机关文化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精心打造“商务文化走廊”。注重融合党的宗旨使命、商务文化特色、党风廉政建设,体现云县商务特色党建品牌,反映廉政文化警示教育,构筑起一道亮丽的“红色风景线”,让全体商务干部在潜移默化中接受红色熏陶、激发工作活力,为商务文化建设注入“红色力量”。

清廉沧江

双江持续净化政治生态

本报讯（通讯员 黄楠） 今年以来,双江拉祜族佤族布朗族傣族自治县纪委监委按照上级纪检监察机关的部署要求,结合本地实际情况,积极开展各类专项整治工作。通过深挖细查各类问题,持续净化政治生态。

强化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综合运用“1+1+N”“月查月访”等监督执纪问责联动工作机制,对脱贫绩效和脱贫摘帽后“四个不摘”情况开展专项纪律检查,共梳理排查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五项工作机制问题线索 142 件,处置问题线索 138 件,处理 140 人,通报曝光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典型案例 20 批 53 人。

深挖严惩涉黑涉恶“保护伞”。持续把深挖涉黑涉恶腐败“保护伞”同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同步推进。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排查和收到涉黑涉恶“保护伞”“关系网”问题线索 34 件,共查处涉嫌黑恶势力“保护伞”问题案件及失职失责问题案

件 13 件 13 人;通报问责党委 1 个,向涉恶案件背后涉及的行业领域突出问题发出纪检监察建议书 5 份。

开展好其他专项整治。持续开展领导干部利用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问题、人防系统腐败问题、非法毁林种茶破坏森林资源违法违规问题、领导干部违规借贷问题、煤炭资源领域腐败问题、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等专项整治。检查发现人防系统存在问题 6 个,查处相关责任人 2 人,督促追缴补缴人防易地建设费 22.85 万元;督促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向县纪委监委移送 25 个受林业行政处罚问题线索,县纪委作为问题线索分流办理 14 件,已办结 13 件,受党纪处分 12 人;全县 1168 名自查对象共上交自查表 1168 份,自查作出“零报告”承诺 1168 人,全县范围内未排查出影响领导干部公正执行公务、廉洁行使职权等方面违规借贷行为的相关问题线索。

沧源精准监督护航重大项目建设

本报讯（通讯员 田思 赵金沛） 督促责任单位落实县委、县政府明确的 69 个重大项目 and “美丽县城”建设顺利推进;拓宽发现问题的渠道,着力纠治重大项目建设推进过程中不作为、慢作为、懒作为问题,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违法问题……这是近期沧源佤族自治县纪委监委对全县重大项目建设开展专项纪律检查的工作重点。

随着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向好,全县重大项目建设有序推进,沧源县纪委监委立足“再监督、再检查、再问责”的职能职责,擦亮监督“探头”,深入各重点项目建设工地,帮助解决企业在重大项目建设中遇到的难题,以监督促发展,为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积极做好稳投资工作提供强有力的纪律保障。

“目前城市公园提质改造项目及傣族风情园、国画长廊旅游度假区基础设施、国门医院等项目到位资金有所增长,‘大翁丁’原生态旅游区开发、翁丁葫芦小

镇智慧化、县医院县疾控中心核心能力提升工作实验室、城市供水、老旧小区改造、‘美丽县城’镇一体化、建筑垃圾处理实施工程、沿边小康村、旅游扶贫等项目进度有所推进……”在开展项目建设督查过程中,相关项目负责人向检查组介绍。

针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重点问题,县纪委监委及时下发监督检查情况通报,要求各单位部门统筹推进好项目建设工作,精准稳妥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对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要坚决“亮剑”,对不担当不作为、失职渎职的要严肃问责。

“下一步,我们将紧盯重大项目的落地、开工、投产各个环节,坚持项目推进工作部署到哪里,监督检查就跟进到哪里,持续跟踪各项建设推进情况,推动卡点难点问题早发现、早协调,确保项目建设高效推进、廉洁运行,优质完成,为重大项目建设有序推进提供坚强纪律保障。”县纪委监委有关负责人表示。

耿马抓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

本报讯（通讯员 沈文 雯） 日前,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启动 2020 年度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制检查考核工作。由县委常委带队,组成 11 个工作组对全县 11 个乡镇(农场)及 63 个县直单位、1 个驻耿单位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工作。

本次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工作,在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基础上,重点检查各级党委(党组)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对云南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好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等重大决策部署及省委省人民政府、市委市人民政府和县县委人民政府工作要求的情况;各级党委(党组)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各级党委(党组)主要负责人履行本地区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党委(党组)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的情况等。

为让检查考核做到全面、客观、真实,不流于形式,检查组深入各单位,采取听取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制工作情况汇报、党政领导班子述职述廉、民主测评、个别谈话、

实地核查、反馈意见等方法,全面细致进行检查考核。考核组将每个单位检查考核情况详细记录,查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将问题和整改意见现场反馈各单位。同时注意挖掘各部门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上的工作亮点及成效,及时总结推广。同时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与县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机关党建检查同步进行,减轻基层负担。

各检查组考核组严格按照考核方案组织开展检查考核工作,对照问题清单、检查考核内容和评分标准,逐项核查工作任务落实情况。通过检查考核着力发现被考核单位在深入推进作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全面从严治党等方面存在的差距和不足,对发现的问题线索移交纪委监委相关部门处置。

据了解,检查考核结果将作为党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业绩评定、奖励惩处、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被评定为基本合格、不合格等次的乡(镇)、农场、部门和单位要向县委作出深刻书面检查,由县纪委、县委组织部代表县委对其党政主要负责人、纪(工)委书记(纪检监察组组长)进行约谈,限期整改落实,倒逼各级部门党委(党组)切实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永德县政协“五个一”开展普法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鲁跃莲） 永德县政协注重增强干部职工法治理念和尊法、守法、用法意识,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开展一次主题学习。利用“早读会”“主题党日”等活动方式,组织机关广大干部职工认真学习宪法,引导干部职工进一步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确保宪法入脑心。观看一次宣讲视频。组织干部职工观看法律宣讲活动视频,通过“声、图、文”视频,感受宪法在身边。开展一次集体宣誓。组织干部职工开展“宪法宣誓”活动,激励和教育全体干部职工“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严格履行宪法规定的权利和义务。抓好一轮法律宣传。将法治文化建设与机关文化、廉政文化有机结合,充分利用为法宣在线、微信群、QQ 群等网络学习平台宣传《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积极参加“面向市民、广场宣宪”宣传活动,做到学宪有深度。开展一次网络答题。组织干部职工参加“云南普法·宪法在你身边”网络答题活动,巩固学习成果。



日前,清水河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开展系列法治宣传活动,积极营造学法、懂法、守法、护法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提高边境群众法治意识。

图为工作人员向群众发放法治宣传资料。

王超 摄

法治宣传教育走进南美乡

本报讯（通讯员 孙娟） 近日,临翔区纪检监察干部深入南美乡开展社会主义新农村法治宣传教育活动,通过设立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广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

国监察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知识,为过往的党员干部及群众上了一堂生动的法律法规宣讲课。

活动中,采取群众提问题、纪检

监察干部解答释疑的形式,与群众进行现场交流,引导群众树立依法监督党员干部及公职人员的意识,进一步增强消除权力腐败的信心。

据悉,此次宣传活动,共发放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宣传彩页 100 余份,现场接受群众、党员干部咨询 32 人次,收到了较好的宣传效果。